

广州美术学院 2017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根据国家和广东省有关规定，现将学院 2017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广州美术学院为正厅级事业单位，归口广东省教育厅管理，属于省级二级预算单位，是华南地区唯一一所高等美术学院；学校现设有 9 个二级教学单位，18 个行政管理机构和 3 个教辅机构；学校的主要职能是承担普通高等学历教育，培养高素质的美术人才。

（二）人员构成情况

广州美术学院基本教育规模人员编制 809 名，专职科研人员编制 20 名，附属后勤人员编制 33 名，学院总编制为 842 名。目前，广州美术学院实有教职工 1131 人，其中：在职人员 845 人（在编人员 585 人，合同制人员 260 人），离休人员 15 人，退休人员 271 人。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2017 年是学校“十三五”规划的第二年，也是持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的关键之年。2017 年学校党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

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紧紧围绕提高教育质量这一战略主题，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在认真总结学校“十二五”建设成绩和经验基础上，以世界眼光、一流视野，前瞻性研制学校“十三五”建设规划，进一步明确学校这五年的目标定位、工作任务、发展重点和保障措施，坚持改革创新，以新的理念引领学校事业发展，以“创新强校”工程建设为抓手，推动内涵发展，加快推进高水平艺术类大学建设。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年总收入预算38436.20万元，在预算总额中，财政拨款12716.20万元，占总收入的33.08%，其中：教育经费拨款10992.00万元，离退休经费拨款666.40万元，在职人员基本支出拨款127.00万元，本科生及研究生奖助学金930.8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含非学历教育、教学辅助收入）收入14020.00万元，占总收入的36.48%；其他资金11700.00万元，占总收入的30.44%，2017年预算总收入比2016年预算少704.96万元，主要原因是从2017年开始，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纳入非税收入，且不包含在部门预算里。

三、支出预算说明

（一）支出预算总体说明

2017 年总支出预算 38436.20 万元，与 2016 年总支出基本持平。

按照支出来源来划分：财政拨款支出 12716.20 万元，其中：教育经费拨款 10992.00 万元，离退休经费拨款 666.40 万元，在职人员基本支出拨款 127.00 万元，本科生及研究生奖助学金 930.8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含非学历教育、教学辅助收入）支出 14020.00 万元，其他资金支出 11700.00 万元。

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预算 23635.40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61.50%，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 13110.00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34.11%；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898.30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17.95%，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3497.10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9.10%；其他资本性支出 130.00 万元，占支出预算 0.34%；项目支出 14800.80 万元（含基本建设专项），占支出预算 38.51%。

四、预算说明事项

（一）2017 年初预算收入不包含事业发展性支出年中待细化资金、2016 年项目结转资金 1193.90 万元、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及中央年中下达资金。

（二）其他收入的说明

2017 年广州美术学院预计其他收入 11700.00 元，其中包含：广东现代广告创意中心大楼建设合作方（广物地产）投资 1 亿元，横向课题经费 800.00 万元（参照 2015 年决算数据预估）；利息收入 200.00 万元，其他零星收入 700.00 万元。

（三）贷款情况和还贷计划情况说明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我校贷款余额为 1510 万元，按贷款协议，所有贷款将在 2019 年还清。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2,716.20	一、基本支出	23,635.40
二、财政专户拨款	14,020.00	二、项目支出	14,800.80
三、其他资金	11,70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436.20	本年支出合计	38,436.20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8,436.20	支出总计	38,436.2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716.2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716.20
基金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拨款	14,020.00
教育收费	14,02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11,700.00
事业收入	80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10,90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8,436.20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收 入 总 计	38,436.2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23,635.40
工资福利支出	13,110.00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3,497.1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98.30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130.00
自有资金	
二、项目支出	14,800.80
行政事业类项目	
基本建设类项目	
其他类项目	930.80
自有资金	13,87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8,436.2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 出 总 计	38,436.2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716.20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716.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12,716.20	本年支出合计	12,716.20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2,716.20	11,785.40	930.80
[205]教育支出	12,716.20	11,785.40	930.80
[20502]普通教育	12,049.80	11,119.00	930.80
[2050205]高等教育	12,049.80	11,119.00	930.80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666.40	666.40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666.40	666.40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合 计	11,785.40
[301]工资福利支出	8,230.00
[30101]基本工资	2,561.00
[30107]绩效工资	5,669.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67.10
[30209]物业管理费	510.00
[30213]维修（护）费	10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1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8.30
[30301]离休费	221.00
[30302]退休费	22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77.30
[310]其他资本性支出	7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70.00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合计	930.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0.80
30308 助学金	930.80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2017 年行政经费	
2017 年“三公”经费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注：

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5]教育支出			
[20502]普通教育			
[2050205]高等教育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2017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美术学院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合计	23,635.40	11,785.40	11,785.40			10,150.00	1,700.00
205 教育支出	23,635.40	11,785.40	11,785.40			10,150.00	1,700.00
20502 普通教育	22,969.00	11,119.00	11,119.00			10,150.00	1,70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22,969.00	11,119.00	11,119.00			10,150.00	1,70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66.40	666.40	666.4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66.40	666.40	666.40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美术学院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4,800.80	930.80	930.80			3,870.00	10,000.00	
广州美术学院	14,800.80	930.80	930.80			3,870.00	10,000.00	
2017 年度研究生 学业奖学金(省级)	201.60	201.60	201.60					
归还贷款本金	1,100.00					1,100.00		
2017 年度研究生 国家助学金(省级)	358.20	358.20	358.20					
2017 年度国家励 志奖学金及普通高校 助学金(高等教育)	371.00	371.00	371.00					
创新强校工程	2,700.00					2,700.00		
广东现代广告创 意中心大楼建设	10,000.00						10,000.00	
贷款利息支出	70.00					70.00		

2017 年部门预算“三公经费”公开

单位名称：广州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财政拨款资金	学校自筹资金
“三公”经费	0.00	41.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1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25.00
1、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25.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6.00

2017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支出合计数 41 万元，计划全部使用学校自筹资金，不超过 2015 年决算结算金额，原因是根据学校“厉行节约、勤俭办学”的办学原则，按照广东省省委、省政府的“八项规定”和治理“慵、懒、散、奢”文件精神并紧密结合 2017 年我校教育事业发展的实际情况，调整了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额度。

1、车辆保有量。

单位现有车辆 9 辆，正常使用的是 8 辆，年车辆运行维护经费共 25 万元，并且连续三年没有购置新车的计划。

2、因公出国（境）情况

2017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10 万元，主要的用途教学出访。

3、公务接待有关情况

2017 年安排接待费 6 万元，主要是用于加强与兄弟院校和科研学术机构的学术交流、科研调查和相互了解和促进，通过取长补短形成我校独有的办学特色，朝着建设“特色鲜明、高水平的艺术类大学”的目标稳步迈进。

广州美术学院

2017 年 2 月 24 日